## 中華國中113學年度教師會職掌分工表

自 113 年 08 月 01 日起 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止

監事(3人):李昕怡、陳雅文、李日煜

理事(9人):曾雨萍、李昶慶、黄基哲、蘇于任、温文斌、張耕碩、李筱惠、趙智青、趙靖雲

職 務		職掌內容	負責人員
理事會	主席	1. 會員大會主席 7. 擴展本會對外聯繫 2. 綜理理事會有關會務決議 8. 聯繫各級教師組織 3. 擬定各項會務工作發展方向 9. 出席教師會代表會議: 4. 裁核並督導各組工作計劃 常態編班委員會、課程發展委 5. 對外代表本會 員會、校務會議、考績會、教 6. 協助會員與學校間之協調 評會、校事會議	
	副主席	協助理事主席處理會務	張耕碩
	秘書	<ol> <li>製作會員名冊</li> <li>會員入會、出會登記與檢核</li> </ol>	蘇于任
	總務股	1. 財產清點與管理 2. 各項庶務採買 3. 統籌支付各項財務支出 4. 經費收支及帳冊整理與保管 5. 規劃共規以在廣茲第	趙靖雲 (校內) 温文斌
	文書股	<ol> <li>規劃並提出年度預算</li> <li>會務訊息聯絡</li> <li>整理會議記錄</li> <li>會務資料存檔與保管(紙本)</li> </ol>	李筱惠
		<ol> <li>各項文書信函收發</li> <li>製發開會通知單、議程</li> <li>製作、發送教師會相關文宣</li> </ol>	李昶慶
	資訊股	<ol> <li>會務資料存檔與保管(電子檔)</li> <li>會訊公告於教師會網頁</li> <li>維護教師會網頁</li> </ol>	趙智青
	法務股	提供「人民團體法」、「人民團體會務輔導辦法」、「教師會組織章程」、「教師法」、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」、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」、「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準則」等諮詢	黄基哲
監	主席	主持、召開監事會	李日煜
事會	監事	<ol> <li>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</li> <li>審核年度經費決算</li> </ol>	李昕怡陳雅文